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商贸管理专业委员会文件

苏高后协商〔2016〕3号

关于开展“全国教育超市样板店”复评检查的通知

各相关高校：

根据中国教育后勤协会商贸管理专业委员会关于开展对“全国教育超市样板店”复评检查的布置要求，经江苏省高校后勤协会商贸管理委员会和江苏省教育超市总部研究决定，于今年9月下旬起对我省已获得“全国教育超市样板店”称号的十七家门店进行复评检查，现将相关工作和要求具体安排如

一、复评检查的目的与意义

组织开展此次复评检查活动，旨在进一步提升我省教育超市内涵和品质，加快推进教育超市样板店的建设发展，以“样板店”为标杆引领我省高校商贸市场规范、有序和健康发展。

二、组织领导

为保证复评检查工作的有序推进，达到以评促进，以评促建的目的，特设立“复评检查领导小组”和“复评检查工作小组”。

（一）复评检查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由江苏省高校后勤协会商贸管理委员会主任樊小东任组长，各副主任为领导小组成员。

（二）复评检查工作小组

工作小组由江苏省高校后勤协会商贸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崔曙锦任组长，各片区负责人为工作小组成员；按片区划分为6个执行小组（组长单位详见附件1）。

三、复评检查内容、程序和时间

（一）内容

按照“全国高校教育超市样板店”评估标准进行。

（二）程序

将严格按照听取汇报、现场检查及提问、资料查阅、意见反馈四个程序进行。

（三）时间

复评检查工作计划从今年9月底起至10月31日结束。

四、复评检查的办法

本次复评检查共涉及 12 所高校和单位所属的十七家“样板店”，以被检查的学校和单位为复评检查单元，划分为8个小组，各小组间实行交叉复评（具体划分安排详见附件1）。

五、要求及相关工作

（一）本次复评检查是省高校后勤协会商贸管理委员会年度内的一项主要工作，各相关院校应予重视。

（二）本次活动严格按照我省公务活动接待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得设立“评审费”、不搞宴请、不赠送礼品。

（三）涉及外出评审人员的差旅、住宿等费用，由评审单位承担。

（四）各评审小组对被复评检查单位的评审情况须认真填写《全国高校教育样板店复评检查报告》（见附件2），并将《复评检查报告》递交复评检查领导小组，再由复评检查领导小组汇总我省复评检查情况，并上报中国高校后勤协会商贸管理专业委员会。

附件：

1. “全国高校教育超市样板店”复评检查分组安排表

2. 全国高校教育样板店复评检查报告

江苏省高等学校后勤协会

商贸管理专业委员会（代章）

2016 年 9 月 26 日

附件 1

“全国高校教育超市样板店”复评检查分组安排表

（一）分组安排

第一组：南京农业大学　　南京理工大学

第二组：南京大学　　江苏教育超市总部直属门店

第三组：扬州大学　　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第四组：中国矿业大学　　江苏师范大学

第五组：南通大学　　苏大教服商贸

第六组：盐城师范学院　　盐城工学院

（二）组长单位

南京农业大学、南京大学、扬州大学、中国矿业大学、南通大学、盐城师范学院分别为各小组组长单位，负责本小组内对外评审和被评审工作的协调安排。

（三）检查安排

1. 第 3 组 $\xrightarrow{\text{评审}}$ 第 2 组　　2. 第 2 组 $\xrightarrow{\text{评审}}$ 第 5 组

3. 第 5 组 $\xrightarrow{\text{评审}}$ 第 1 组　　4. 第 1 组 $\xrightarrow{\text{评审}}$ 第 4 组

5. 第 4 组 $\xrightarrow{\text{评审}}$ 第 6 组　　6. 第 6 组 $\xrightarrow{\text{评审}}$ 第 3 组

具体各小组评审时间，由评审工作小组与各被评审单位确认后告知。

附件 2

全国高校教育样板店复评检查报告

被复评单位名称：_____

<table>
<tr><th>一级指标</th><th>二级指标</th><th>得分</th><th>总计得分</th></tr>
<tr><td rowspan="5">硬件
（60 分）</td><td>门店形象（18 分）</td><td></td><td rowspan="10">备注：总计得分低于 85 分的门店，为复评不合格门店。</td></tr>
<tr><td>建筑环境（10 分）</td><td></td></tr>
<tr><td>购物环境（8 分）</td><td></td></tr>
<tr><td>设备设施（11 分）</td><td></td></tr>
<tr><td>商品布局与陈列（13 分）</td><td></td></tr>
<tr><td rowspan="5">软件
（40 分）</td><td>组织管理体系（4 分）</td><td></td></tr>
<tr><td>服务规范（4 分）</td><td></td></tr>
<tr><td>综合管理（17 分）</td><td></td></tr>
<tr><td>门店运营（7.5 分）</td><td></td></tr>
<tr><td>效益综合测评（7.5 分）</td><td></td></tr>
<tr><td colspan="4">复评情况及评价：
复评小组组长：
成员：</td></tr>
<tr><td colspan="4">复评意见：
复评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td></tr>
</table>